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审计机构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浙江中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浙江中会）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选聘办法），公司对浙江中会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2024 年 12 月 9 日，浙江中会审计人员入场进行预审，2025 年 1 月 6 日，入场进行年报正式审计。在审计前，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于 2024 年 12 月 9 日，对审计范围、审计重点关注的风险领域和事项、项目组织和人员分工、审计时间安排等内容与公司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沟通汇报；2024 年 12 月 16 日，项目签字会计师参加了公司年度减值会议。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中相关会计师事务所评价要求和公司招标文件履约评价内容，从服务人员、服务时效、服务质量及其他承诺遵守情况方面对浙江中会进行履约评价。

（一）服务人员

本次审计项目合伙人及签字会计师均具有资深执业资格及丰富的审计经验。在日常咨询沟通中，浙江中会表现出了很好的专业水准，且服务周到，响应及时。本次审计中，浙江中会安排了 2 个小组、16 人外勤审计，审计人力保障充分。

（二）服务时效

本次年报审计为浙江中会对公司的第二次年报审计服务，在审计过程中，浙江中会跟公司管理层、治理层沟通反馈及时，且重要事项与事务所内部复核、质控部门积极反馈沟通，基本保证公司对审计时效的要求。

（三）服务质量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浙江中会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

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审计内容全覆盖，审计服务质量符合公司要求。

（四）其他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浙江中会遵守应标承诺，不存在违反保密要求行为，违反廉洁要求行为等一票否决事项。

公司认为浙江中会的从业资质、执业记录、工作方案和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质量管理水平、信息安全管理 and 风险承担能力等方面符合公司选聘事务所相关要求，并在年报审计过程中勤勉履职，保持了良好的独立性，公允地发表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基本满足了上市公司年报披露时间要求。

特此报告。